

# 中山市小榄镇人民政府

## 行政处罚告知书

粤中榄综罚告〔2026〕101号

当事人：中山市卓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200009656570XG

住所：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永宁社区联岗路98号3号厂房  
一楼A区之一

本机关于2026年2月10日对你单位拖欠工资，经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立案调查。

经查，你单位于2020年1月至2025年12月期间不同时期拖欠57名员工工资共130.926609万元。2026年2月2日，本机关执法人员向你单位发出《责令改正通知书》（粤中榄人责字〔2026〕07011号），责令你单位于2025年2月6日前足额支付全体员工工资，但你单位逾期未支付。

以上事实有《责令改正通知书》、员工工资未发明细表、《劳动保障监察询问通知书》、《询问笔录》等证据证实。

受送达人（签名或者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

日内提出陈述、申辩意见，或到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永盛路 1 号进行陈述、申辩。逾期未陈述、申辩的，视为你单位放弃陈述、申辩权利。

联系人：周文婷（19120997141）、陈宜爽  
（19120997657）

联系电话：0760-22183191

单位地址：中山市小榄镇永盛路 1 号

中山市小榄镇人民政府  
（印章）

2026 年 3 月 16 日

受送达人（签名或者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